**切結書**

學生 申請成功大學 所 組107學年度逕行修讀博士班。茲因本人係碩一生，於107年7月方可取得成績，擬於107年8月10日前繳驗歷年成績單正本，並符合學業成績平均80分以上或名次在全組前三分之二以內，否則願自動喪失逕行修讀博士班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。

此 致

系(所)博士班

切結人簽章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